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警政署基隆港務警察總隊 函

地址：20248 基隆市中正路5-1號

聯絡人：警員黃馨恆

聯絡電話：02-24278295#732-5854

傳真：02-24245660

電子信箱：djhuan@klhpb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基港警秘字第10701002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A01012100C107010020801-1.docx)

主旨：本總隊現有工友缺額2名，貴機關現職工友如有意願調任本總隊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鑒查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總隊現有工友缺額2名，應徵者須為中央機關(學校)非超額之工友，並經服務機關(學校)出具同意書同意移撥者。
- 二、有意願者請依甄選簡章規定備妥相關資料，於107年10月31日以前以掛號方式郵寄本總隊或親送本總隊秘書室；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，將擇期另行通知參加甄選。
- 三、倘逾上述報名期限或資格不符者，恕不受理補件；若需退件者請附貼足郵資之回郵信封，俾利處理。
- 四、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(學校)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總隊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- 五、詳情另公布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，亦可至本總隊全球資訊網頁(下載專區)下載甄選簡章。

正本：行政院所屬中央二級機關

副本：本總隊秘書室

